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來函檔號 YOUR REF :  
本函檔號 OUR REF :  
電 話 TELEPHONE : 3919 3300  
圖文傳真 FACSIMILE :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801室  
陳沛然議員

陳議員：

### 促請立法會暫停舉行與疫情無關的會議

你於2020年12月1日致函立法會主席(“主席”),表示立法會應當與政府一樣,當務之急是防止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蔓延。你促請主席盡快與各委員會主席和政府商議,將無關疫情的會議延期舉行,共同做好防疫工作(附錄)。就此,主席指示我回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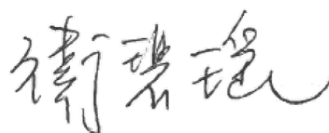
主席與你一樣,深切關注本港近日越趨嚴峻的疫情。他作為立法會主席,同時是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行管會”)主席,有責任確保立法會綜合大樓環境安全,讓大樓使用者安心使用。因應最新疫情及政府已宣布的措施,行管會已決定秘書處由今天起(至12月15日為止)安排職員留在家中工作,只有負責為立法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提供服務及維持秘書處基本運作的職員及值勤人員,才須返回大樓。此外,秘書處已實施多項特別安排及防疫措施。詳情請參閱秘書處昨天(12月1日)向全體議員及秘書處職員發出的電郵。

與此同時,主席較早前已告知議員,今天的立法會會議會處理完畢具立法效力的事項後便休會。這安排旨在盡量減少執行職務的人員在立法會綜合大樓內聚集或逗留的時間,以降低病毒傳播的風險。

有關立法會轄下委員會會議的安排，則會按《議事規則》及一貫做法，由各委員會主席自行決定，而在決定是否於未來兩星期舉行會議時，各委員會主席會考慮有關的討論事項是否具緊急或必要性。若有關委員會主席決定須於上述期間舉行會議，立法會綜合大樓亦會有適當防疫措施配合。

主席認為，上述安排已適當平衡有關各方的需要。一旦有必要就會議作緊急或其他特別安排，主席定必盡快告知議員及其他大樓使用者。

立法會秘書



(衛碧瑤代行)

2020年12月2日

副本致：立法會所有其他議員